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

2024-2025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25 年 11 月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

2024-2025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是自治区重点建设院校、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国家民委共建高校、教育部对口支援西部地区计划高校，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学校。2016 年通过教育部新建本科院校合格评估。2023 年成为自治区“十四五”时期应用型转型高校、自治区人员总量控制试点高校，2024 年获批为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25 年入选自治区“教育强区”建设改革试点项目 4 项。

学校坚持“质量立校、人才强校、特色兴校、依法治校”的办学理念，秉承“崇正、尚智、务本、传承”校训，坚持“地方性、应用型”办学定位，着力打造特色鲜明的区域高水平应用型民族大学。学校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扎根内蒙古，服务面向基层，培养了 6 万余名“下得去、留得住、靠得上、干得好”的应用型人才，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民族团结进步、边疆繁荣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学校现设 18 个教学单位，开设 44 个本科专业、8 个微专业，涵盖 8 个学科门类。现有国家民委重点学科 2 个、重点建设学科 2 个、自治区提质培育学科 1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3 个。有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2 个、一流本科课程 1 门，自治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9 个、一流本科课程 37 门、在线开放课程 10 门、精品课程 7 门。与华为公司共建自治区首家华为云学院鲲鹏中心，与知名企事业单位合作建立 3 个校级现代产业学院，有校企合作专业 8 个。

学校现有教职工 706 人，其中专任教师 526 人。专任教师中，具有硕士学位以上教师占比 89.16%，博士学位教师占比 27.57%，副高及以上职称占比 45.06%。现有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1 个、省部级教学科研团队 13 个，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 人、自治区突出贡献专家 3 人、自治区“英才兴蒙”工程人才 90 人，聘任外籍院士 3 名、特聘教授 15 名、银龄教师 12 名。2025 年，签署了《中央民族大学支持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教师队伍建设的协议》。近年来，学校教师多次获得国家民委教学成果奖、自治区教学成果奖，在自治区青年教师教学技能大赛、自治区教学创新大赛、自治区课程思政教学比赛中屡次实现新突破。

学校面向 22 个省市招生，全日制本科在校生 10035 人。建有自治区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2 个、人才实训基地 1 个，校内实践教学平台 103 个、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332

个。学校坚持选派师生赴新疆和田地区、兴安盟科右中旗开展支教帮扶活动，获评“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优秀单位”。近三年，学生在各级各类竞赛中获奖 486 项，其中国家级奖项 232 项。2023 年在“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中实现国赛金奖零的突破。

学校现有教育部“蒙古国研究中心”和国家民委“‘一带一路’沿线‘汉译学’研究中心”等 2 个国别区域研究中心，建成“自治区四部委首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可信大数据与人工智能院士专家工作站”等 15 个省部级科研平台。近三年，13 项成果获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和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14 项成果被政府部门采纳。积极服务“一带一路”和中俄蒙经济走廊建设，与俄罗斯、蒙古国、白俄罗斯、菲律宾、英国等国家的 12 所高校建立合作关系，先后加入中国东北地区与俄罗斯远东及西伯利亚地区大学联盟、自治区国际中文教育工作联盟。学校是京津冀蒙高校联盟师范联盟、工科联盟、商科联盟及石榴籽联盟成员单位，是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地方大学教育研究分会常务理事单位和内蒙古自治区教师教育协同创新联盟理事单位，以理事长单位身份参与组建内蒙古高等教育学会数学教育分会、学前教育分会。

一、学校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本科人才培养目标

1. 办学定位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地方性、应用型”为办学定位，建设特色鲜明的区域高水平应用型民族大学。

2. 人才培养总目标

为边疆民族地区培养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具有创新精神、专业素养高、实践能力强的“下得去、留得住、靠得上、干得好”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校现有 44 个本科专业，涵盖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理学、工学、管理学和艺术学等 8 个学科门类。2025 年招生 38 个本科专业，增设“机器人工程”1 个本科专业，停招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视觉传达设计、行政管理、市场营销 4 个专业，隔年招生 2 个专业：金融学、税收学。

表1 现有本科专业布局一览表

学科	专业数	专业名称
经济学	3	数字经济 金融学 税收学
法学	3	思想政治教育 法学 民族学
教育学	5	学前教育 小学教育 科学教育 体育教育 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文学	8	英语 日语 汉语言文学 汉语国际教育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 新闻学 网络与新媒体 翻译
理学	2	应用化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工学	8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智能科学与技术 网络工程 环境工程 水质科学与技术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网络空间安全 机器人工程
管理学	6	文化产业管理 行政管理 档案学 财务管理 市场营销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艺术学	9	舞蹈学 音乐表演 音乐学 播音与主持艺术 美术学 视觉传达设计 环境设计 产 品设计 服装与服饰设计

（三）服务面向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教育强国战略和向北开放战略，扎根北疆，立足内蒙古，辐射周边，建设特色鲜明的区域高水平应用型民族大学，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四）全日制在校生

学校现有在校学生 10035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10028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99.93%；普通专科生 7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0.07%。在校学生中，蒙古族、回族、朝鲜族、藏族等 22 个少数民族学生共 5226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52.08%；汉族学生 4809 人，占 47.92%。本科生中少数民族本科生 5219 人，占本科生的 52.04%；汉族学生 4809 人，占本科生的 47.96%。本科生中师范类专业学生占比为 40.35%，理工类专业学生占比为 24.51%。

（五）本科生源质量

2025 年，是自治区新高考综合改革落地之年，我校共有 38 个普通本科专业在区内外 20 个省份招生，生源数量稳中有升，生源质量稳步提升。总招生计划 3400 人，同比增加 468 人，实际录取 3361 人，计划完成率 98.9%。其中普通高考招生计划 2522 人，区内计划 2261 人、区外计划 261 人，实际录取 2522 人，计划完成率 100%；普通专升本招生计划 878 人，实际录取 839 人，计划完成率 95.6%。第一志愿录取率为 81.96%。新生报到 3324 人，总报到率为 98.90%，较去年提高 0.13%。其中普通本科报到人数为 2499 人，报到率为 99.1%；专升本报到人数为 825 人，报到率为 98.3%。

区内普通招生专业录取 2261 人，普通物理类录取 568 人，录取最高分为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 502 分，同比提高 36 分，最高分位次 29211，同比提高 717 位次；录取最低分为环境工程专业 415 分，同比提高 42 分，最低分位次 56591，同比提高 1484 位次。物理类（专项）录取 327 人，录取最高分为法学专业 408 分，同比降低 2 分，最高分位次 1809，同比降低 217 位次；录取最低分为水质科学与技术和网络工程专业 309 分，同比降低 32 分，最低分位次 4094，同比提高 170 位次。普通历史类录取 543 人，录取最高分为法学专业 540 分，同比提高 55 分，最高分位次 5666，同比提高 1935 位次；录取最低分为日语专业 466 分，同比提高 64 分，最低分位次 14085，同比提高 2110 位次。历史类（专项）录取 387 人，录取最高分为民族学专业 451 分，同比降低 3 分，最高分位次 539，同比提高 1360 位次；录取最低分为翻译（蒙古语）专业 317 分，同比降低 62 分，最低分位次 2401，同比提高 146 位次。体育类录取 72 人，录取最高分为 85.12 分，录取最低分 80.61 分；体育教育专业（专项）共计录取 10 人，录取最高分为 100 分，录取最低分 78.83 分。艺术类录取 267 人，录取最高分为音乐表演专业 481 分，录取最低分为音乐学专业 375 分；艺术类（专项）共计录取 87 人，录取最高分为舞蹈学专业 457 分，录取最低分为环境设计专业 336 分。

区外普通招生录取 261 人，录取最高分为法学专业 557 分，同比提高 28 分；投档分数在 550 分及以上的考生有 4 名，投档分数为 500~550 分的考生 70 人，投档分数为 480~499 分的 29 人。其中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采取单招方式录取 20 人（包含内蒙古生源 1 人），录取最高分为 77.41 分，录取最低分 67.62 分。

二、师资队伍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数量与结构

学校教职工数 706 人，专任教师 526 人，外聘教师 124 人，专任教师人数同比增长 0.38%。其中，具有高级职称专任教师有 237 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45.06%，同比增长 2.66%；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的 145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27.57%，同比增长 2.76%；专任教师中 45 岁以下 305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57.98%。

表 2 专任教师职称、年龄、学历结构

结构类型		数量（人）	所占比例
职称	正高职称	67	12.74%
	副高职称	170	32.32%
	中级职称	197	37.45%
	中级以下职称	92	17.49%

结构类型		数量(人)	所占比例
学历/学位	博士	145	27. 57%
	硕士	324	61. 59%
	大学本科	57	10. 83%
年龄	45 岁以上	221	42. 02%
	45 岁以下	305	57. 98%

(二) 生师比

学校持续实施人才兴校战略，引进博士 7 人，公开招聘教师 6 人。坚持围绕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以深化人事管理体制改革为突破口，以高水平人才引进、精准培养为抓手，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日制在校生 10035 人，生师比为 17.07:1。

(三) 本科生主讲教师情况

学校始终坚持将教授为本科生授课作为基本教学制度，明确规定教授、副教授每学年至少为本科生讲授 1 门课程，并将教授承担本科教学任务作为年度考核与职称评审的重要观测点。在高级职称申报与评审过程中，严格执行“教学一票否决制”。本学年，教授授课人数为 64 人，授课 509 门次，占课程总门次数 9.59%，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为 96.97%；副教授授课人数为 143 人，授课 1287 门次，占课程总门数 24.26%，充分体现了高级职称教师在治学与教学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

同时，学校持续完善相关制度机制，修订了《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外聘（兼职）教师管理办法》《教学研究业绩成果核算与奖励办法》，出台《职称评审办法（试行）》《“卓越教学奖”评选及奖励办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管理办法》，进一步强化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导向的评价体系。

学校还积极组织开展多元化的教学培训与交流活动，举办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程思政教学比赛，开展“尚智讲坛”系列活动 3 次、线上线下教学技能培训 15 场、校级教学沙龙 9 次，为本科主讲教师夯实教学基本功、创新教学方法提供了有力支持与保障。4 名教师在第四届全区本科高校课程思政教学比赛决赛中荣获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3 项，取得历届最好成绩。5 位教师在第五届内蒙古自治区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中斩获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3 项。在全区第三届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美术教育学生和教师基本功展示中，获得教师专业技能展示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1 名教师在全区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上获得布鲁掷准比赛冠军。3 名教师在 2025 年内蒙古自治区大学生田径锦标赛中被评为优秀教练员。

(四)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校建立稳定的教学经费投入长效机制，不断加大本科教学经费投入力度。2024年度，全校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 2301. 19 万元，生均达到 2460. 11 元。

表 3 2024 年本科教学资源投入情况

项目		金额
本科教学经费	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万元）	2301. 19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2460.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自然年度内学校立项用于本科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 （万元）		613. 47
本科实验经费（自然年度内学校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的 经费）	本科实验经费（万元）	140. 57
	生均（元）	150. 28
本科实习经费（自然年度内用 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 节支出经费）	本科实习经费（万元）	286. 98
	生均（元）	306. 8

（五）教学用房、设备等情况

学校现有通道北路一个校区，校园占地总面积 289334 m²，按全日制在校生 10035 人计，生均占地面积 28. 83 m²。现有教学楼、体育馆、图书馆、演播厅等教学场馆 13 栋，配备多媒体教室 143 间、智慧教室 11 间、微格教室 7 间。建有实验室 29 个、实训场所 70 间，配套琴房 177 间、计算机机房 20 个、专业画室 59 间。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45305 m²，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4. 48 m²；实验室实习场所用房面积 23211. 51 m²，生均实验室用房面积 2. 31 m²；学生宿舍面积 72657 m²，生均学生宿舍面积 7. 24 m²；学生运动场所面积 50443 m²，生均学生运动场所面积 5. 03 m²。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达 27008. 33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价值 1361. 7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6914. 13 元。学校各项基本条件持续完善，能够满足教学正常运行和实验实训的实际需求。

（六）图书资料

2024—2025 学年新增纸质文献 26000 册，订购纸质期刊 1007 种，引进各类数字资源平台（含数据库及工具）25 个。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馆藏纸质图书总量为 113. 26 万册，电子图书 114. 97 万册，电子期刊 112. 24 万册，学位论文 298. 27 万册，音视频资源累计 47002 小时。图书资源总量达 188. 77 万册，同比（184. 4333）增长 2. 35%。生均图书 188. 11 册，其中生均纸质图书 112. 86 册。

学校图书馆资源体系日趋完善，智慧化建设稳步推进。学校机构知识库建设持续

推进，已累计收录各类成果 2465 项，包括期刊论文 2252 篇、图书著作 165 部。有序开放 CNKI 中国知网、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全文数据库、经纶知识服务平台、Global Science Press、International Press of Boston 等数字资源平台，为师生提供全天候的学术资源访问服务。全年数字资源总访问量为 3,390,114 次，下载量为 888,584 次。

（七）信息资源及其应用

“数字化校园”平台是学校的官方综合平台，已接入企业微信与易班 APP，是数据集散地和校内最全面的融合平台及主数据中心。借助企业微信、钉钉与 WPS 协作构建了校园社交平台。目前，二级等保系统 10 个，有校园网络用户 12000 余户，校园网按照核心交换、楼宇汇聚、用户接入三层网络拓扑结构规划建设。核心采用两台万兆交换机，核心与楼宇汇聚万兆互联，千兆到终端用户桌面，目前万兆楼宇主干节点数量已达到 43 个。校园网络总出口带宽达到 7.8G，校内铺设光缆 50 余公里，信息点 6500 多，教学、办公区有线、无线网络已全覆盖，支持 IPv4/IPv6 的门户网站已上线运行。校园卡系统实现了三方充值和聚合支付功能，校园卡与人脸识别系统联动实现“卡、码、脸”灵活的校园出入管理。校园网络中按照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要求部署了安全设备和防护措施，为教学、科研、办公、生活等提供高稳定、高可靠和高速度的网络环境。图书馆实现图书自助借还、图书馆座位预约、图书机器人盘点等服务和管理功能。教学信息化建设方面，引入实习信息化管理平台，充分利用专业建设与监测评估平台、劳动美育实践管理平台、智慧实验室信息化系统、结构化人才培养方案管理系统、毕业论文（设计）过程管理等系统或平台，实现日常教学的数字化运行与管理。

学校与中国电信内蒙古分公司签署校园信息网络建设战略合作协议，目前已达成部分建设目标，实现校园无线网络全覆盖，主干线路采用万兆速率，桌面终端接入速率达千兆，学生公寓部署 20G 宽带接入。万兆主干网络可支持同时在线人数达 4000~6000 人，有效保障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线上教学督查巡查及标准化考场巡检等工作开展，切实维护教育教学秩序稳定运行。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

学校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印发的《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和自治区教育厅《2025 年提升本科高校人才培养适配度工作方案》，组织开展“说学院、说专业、说课程”系列活动，完成专业动态数据监测量化及问诊工作。邀请区内

外专家就学校学科专业优化调整开展了论证会，提出了学校学科专业及学院优化调整的基本原则，拟定撤销专业、预警专业和新设专业清单。学校党委会 3 次审议本科专业优化调整、加强专业建设相关议题，组织召开全校本科教育大会和转型工作推进会，制定《专业设置调整优化工作方案（2025—2027 年）》，强化顶层设计与制度保障。学校入选“本科专业预警和强制退出机制改革试点”“本科专业与区域发展匹配度分析改革试点”等教育强区建设首批试点单位。

严格依据《内蒙古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新增专业建议目录》《急需紧缺本科专业清单》及《限制增设本科专业清单》，遵循《专业设置调整优化工作方案（2025—2027 年）》，撤销发展滞后、不符合国家和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专业，重点加强理工类专业建设，聚焦新兴交叉学科，着力填补区内空白。2025 年，“机器人工程”专业获批招生；申请撤销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视觉传达设计、行政管理、市场营销等 4 个本科专业；申报“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区块链工程”“化工安全工程”“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4 个本科专业；预申报“人工智能”“足球运动”“区域国别学”等 14 个新专业。

对各本科专业负责人进行新一轮的信息核实，向自治区教育厅报送《学科专业改革“一校一案”落实情况报告》。组织思想政治教育与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提交了“第三批一流专业建设点成效评价报告”。根据教育厅《关于对有关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及实施情况开展专项督导的通知》精神，安排环境工程专业、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提交了人才培养方案自查报告，并接受教育厅督导组进校现场督导。

主动适应人工智能发展趋势，出台《微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启动微专业建设工作。设置大模型应用、智能物联网、人工智能通用技术应用、智慧水务综合管理等 8 个微专业，鼓励学生个性化、多样化发展，着力推动应用型、创新型人才培养，补给理工类专业体量不足和全校本科专业就业面窄的问题。

（二）课程建设

1. 高度重视思政课程建设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思想政治教育教学，校领导亲自抓马克思主义学院标准化建设，在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展现场办公 3 次，听取思政课 11 次，专题研究思政课教学改革与学院建设事宜。配强配齐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突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主要建设课程定位，加大投入力度，将两门概论课立项为校级在线开放课程加以建设。2025 年，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教育司的

指导、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民族事务委员会联合主办下，我校承办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课程教育教学创新路径研究专题研讨会，挂牌成立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大中小学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虚拟教研室和《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课程实践教学基地。承办内蒙古自治区高校 2025 年《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课程集体备课会。与多所中小学合作开展“石榴花开籽籽同心”主题活动，多所学校挂牌成立“行走的思政课研学基地”。建设“馆课一体化”现场课，教学团队面向大中小学师生、党员干部及社会公众开展现场教学，累计听众已逾 3 万人次，“馆课一体”现场教学模式广受好评。

1 位教师在全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决赛中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组一等奖；《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课程团队获得第五届内蒙古自治区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1 位教师在全区高校《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教学展示活动中讲授的课程被认定为《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示范课；我校思政课教师参与的两个团队在 2024 年全区《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说课比赛中荣获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

2.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明确课程教学大纲编制要求，细化“课程思政元素”列示标准。明确评价导向，将“课程思政覆盖率”“各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立项情况”纳入教学单位教学工作考核指标体系。制定《课程思政教学评价办法》，加强督导检查，将“课程思政与专业教育融合情况”列为期中教学检查、校级督导听课评教的重点内容，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2024 年认定数学与大数据学院为课程思政示范学院，“《中国古代文学》课程思政教师团队”等 2 个团队为骨干教师团队，“大学英语 IV”等 25 门课程为示范课程；验收结项 2022 年校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8 项。2025 年遴选认定校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 70 个。举办学校第四届课程思政教学比赛决赛，4 名教师在第四届全区本科高校课程思政教学比赛复决赛中荣获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3 项，取得历届最好成绩。选派 24 名教师参加四期全区高校及京津冀蒙本科高校“润德启智—课程思政大讲堂”现场培训。

3. 倾力打造一流本科课程

修订《本科课程考核管理办法》，推行“校院”两级联动管理机制，设立一流本科课程建设专项经费，建立“国家—自治区—学校”三级立项建设体系。《小学教育学》课程成功入选国家级“线下一流课程”，实现了我校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历史性突破。获评自治区级一流本科课程 23 门，自治区级以上一流本科课程总数达到 38 门。2024 年投入 70 万元重点建设《数据结构与算法》等 7 门校级在线开放课程，5 门课

程已在智慧树网运行，《常微分方程》升级为智慧课程，面向全国高校师生开放共享，实现优质教学资源整合与共享。

（三）教材建设

学校高度重视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严格执行《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和《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教材管理办法》，不断完善“校、院、教研室”三级联动、多部门协同的教材建设管理机制。严格执行“凡编必审、凡选必审、凡用必审”原则，通过学科组初评、意识形态审核组专项审议、教材选用审核专家委员会复审、学校教材工作委员会最终审定的四级审核程序，确保教材选用质量。涉及“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相应的课程，统一使用国家指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2024-2025学年共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69种，马工程教材选用率达到100%。

修订《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将违反教材选用规定情形纳入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范围。开展教材工作专项自查，形成《教材工作自查报告》报送教育厅。开展校级规划教材立项工作，评选出《北疆文化概论》《语言应用与文化传承》等10部教材为2024年校级规划教材，其中学校资助4部专业教材，联系出版社出资建设4部公共课教材，2部教材自筹经费建设。通识课教材《大学生劳动教育教程》与《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程》已由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并投入使用。举办数字教材建设专题教学沙龙，持续深化数字教材建设，全面提升教学质量，推动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向纵深发展。

（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开设情况

学校成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教研室，面向全校13个师范类专业学生开设1学分、16学时的“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课程，负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课程的教学与研究工作。

（五）开设课程情况及课堂教学规模

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58门、公共选修课3类22门（线上课21门，线下课1门）、专业课1686门，共计1748门，开设课程共计5306门次，总课时达到186390课时，学生选课上课次数达到186839人次，课堂教学取得了知识传授、能力提升、价值引领的良好效果。

（六）实践教学

修订《实践教学工作管理办法》《实践教学经费管理办法》，建立“校内实验实训

“+校外实习实践”“见习+研习+实习”“课程+平台+竞赛”多维一体的实践教学体系，实现基础实践、专业实践与综合实践有机结合。

组织应用数学与大数据、水质科学与技术 2 个自治区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完成教育厅建设成效评价工作，两个中心均获“合格”评价。本学年专业实验室开设本科实验课程 33 门，基础实验室开设 36 门课程。全学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361.7 万元，保障全校各类实践教学的顺利运行。

建成学生实习实训信息化管理平台，加强全过程动态监管。选派实习指导教师、实习带队教师，定期开展二级学院巡查，组织召开实习动员会、总结会，评选表彰优秀实习生和指导教师。2024—2025 学年完成 4216 人的集中实习，4831 人次的各类见习、研习、艺术采风和田野调查等实践活动，其中我校 13 名师生赴蒙古国与蒙古国国立大学联合完成 12 天田野调查。2024 年，投入实践教学经费 427.56 万元，占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总经费的 15.58%，生均实践经费达 457.08 元/生。

（七）毕业论文（设计）

修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出台《加强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的实施办法（试行）》，对校内抽检工作程序予以规范，针对校内抽检结果和教育部抽检结果，明确了相应的整改要求和处理办法，进一步说明了二级学院在论文工作中承担的工作职责及对优秀论文指导教师的表彰等内容。

进一步升级毕业论文管理平台功能，举办线上、线下培训会 3 次，组织论文查重 3 次、全文修改 3 次，完成 2025 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撰写、答辩、校内抽检和往届抽检不合格毕业论文（设计）的整改工作。2025 届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共 2617 个选题，384 名教师及行业导师参与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工作，校企合作专业实施毕业论文（设计）“双导师制”，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通过率 97.95%，评选出 43 篇校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和 26 名优秀指导教师。在全国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平台上上传 2577 名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最终稿、过程性材料及指导教师信息。

（八）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不断完善创新创业教育机制，健全激励机制，将学生双创比赛获奖纳入学科竞赛奖励范围，将教师指导双创工作纳入奖励性绩效考核体系和职称评审指标体系。积极整合实践资源，开放实验实训室和科研平台，深化校企合作、校校协同，共建涵盖课程建设、产教融合、创新竞赛及成果转化的创新创业教育新生态。

2024—2025 学年度，我校学生立项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7 项、自治区

级 19 项。“科教未来——国内领先的中小学科学教育跨学科共创教育先行者”荣获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5）内蒙古赛区选拔赛银奖，“启迪智科——多维度青少年科学思维、创新意识启蒙教育先行者”荣获铜奖。在第十五届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中，4 个项目获省级及以上奖项，其中“苇航绿途”团队获全国总决赛实战赛二等奖。

（九）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

1. 教学研究实效明显

对照《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及全区教育工作会议提出的目标任务，学校出台《“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年”工作方案（2025 年）》《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召开 2025 年度本科教学工作会议、本科教育质量提升年启动会，实施“1025”工程，开展“说课程、说专业、说学院”系列活动，全面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2024—2025 学年组织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学会 2025 年度项目申报工作，我校获批立项 8 项（重点项目 2 项、一般项目 6 项）。组织国家民委教改项目申报推荐工作，立项 6 项。完成 16 项国家民委项目及 2 项自治区新文科项目的结题工作。立项校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 70 项、“真实项目案例库”15 项、评选校级教育教学成果奖 28 项。

2. 深化课程评价改革

积极推进教学方式方法创新，切实转变“以教为中心”的传统模式，全面构建“以学为中心”的教学体系。制定《本科课程考核管理办法（修订）》《课程思政教学考核评价办法（试行）》，落实《教学管理工作规范（修订）》《本科课堂教学规范与跟踪管理细则（试行）》等系列制度文件，着力引导学生通过自主探究和专业实践掌握知识、提升能力。重构课程教学大纲结构，规范课程评价标准体例，科学设置教学内容、教学目标和考核方式，持续推进课程考核方式方法改革，逐步实现“三个转变”（知识考核向能力考核转变，结果性评价向过程性评价与结果性评价相结合转变，教学目标导向向学习目标导向转变），学年内修订课程教学大纲和课程评价标准各 2441 份，撰写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分析报告 2388 份。

3. 探索数字教学革新

全面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建成智能 AI 微格教室 7 间、智慧书法教室 2 间、智慧教具实训室 1 间、VR 实训室 1 间。师范生技能训练中心累计开展 24 个课程班教学，近 860 人次参与书法临摹活动；微格教室和微课制作教室提供全流程“一站式”服务，631 人次完成师范生技能训练。实验室管理中心完成实验实训中心环境改造，更新基

基础设施。引入雨课堂等教学平台，创新教学模式，开设通识教育在线课程 153 门，累计开设 224 门次，选课人数达到 3114 人次。现有自治区级在线开放课程中，8 门接入“中国高水平大学慕课联盟-好大学在线（CNMOOC）”、智慧树网等平台，累计开课 28 期。自治区级一流本科课程《常微分方程》升级为智慧课程，形成了人工智能赋能教学的典型案例。

4. 积极推进体美劳教育

深化体教融合，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将布鲁、搏克等 6 项传统体育项目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承办自治区学生搏克锦标赛，积极发挥自治区校园文化精品项目“那达慕文化节”“校园足球”的引领辐射作用。学生在国家级体育赛事中获得 7 金 3 银 4 铜，在自治区级赛事中获得 25 金 11 银 9 铜，特别是射箭队在第七届中国大学生射箭（射艺）锦标赛（传统弓赛区）中斩获 1 金 1 银 2 铜。2024 年体质测试及格率为 91.43%，优良率居全区高校第四位。

以传承和弘扬北疆文化为核心，构建课堂教学、艺术实践、校园文化、艺术展演为一体的美育教育体系。“马头琴教学与传承”入选自治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教师中有 6 位自治区级以上非遗传承人，将剪纸、皮艺、呼麦、长调民歌等非遗项目融入美育课程。校园乌兰牧骑在第七届内蒙古舞蹈大赛中获二等奖 2 项佳绩。在自治区第三届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美术教育专业学生和教师基本功展示中荣获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4 项、三等奖 5 项。与天津工业大学留学生创演的舞蹈受邀参加“上合之约·津彩国际”华服文化节。与乌拉特中旗政府合作，以“金石交”推动北疆文化赋能文创产业发展的经验做法，获国家民委认可并在全国推广。

构建理论与实践、课内与课外相结合的劳动教育课程体系，编写出版《大学生劳动教育教程》，举办“坚守匠心逐星海 传承精神启新程——劳模工匠进校园”专题报告会，组织“落叶缤纷季 清扫恰逢时”等劳动教育主题实践活动。

（十）合作办学与交流

学校坚持开放办学，与白俄罗斯国立工艺大学签署合作协议，与蒙古国生命科学大学签署学生交流项目谅解备忘录。接待蒙古国财经大学、蒙古国国立教育大学、蒙古国国立大学、蒙古国财经大学、蒙古国科技大学、白俄罗斯国立工艺大学、蒙古国育才学校等 7 所院校 14 名代表以及蒙古国大中小学教师代表团 20 人到校交流；派出 4 个因公临时出国（境）团组，13 人次赴蒙古国、日本等国高校开展交流。推进学生双向交流，选派 10 名民族学学院学生赴蒙古国国立大学开展 12 天联合田野实习；接收美国西普莱斯湾高级中学、德国马格德堡大学、俄罗斯卡尔梅克大学等国外院校 44

名学生及国内高校 77 名留学生来校交流，助力学生拓宽国际视野。参与承办 2025 中俄蒙生态保护与绿色发展学术会议，主办 2025 年可信大数据与人工智能会议，承办第七届中国纺织数学和纺织力学大会，拓展师生国际学术交流平台。学校派出代表赴蒙古国参加“蒙古民族学研究会议”。我校师生与天津工业大学留学生共创多国融合舞蹈，在“上合之约·津彩国际”华服文化节、我校第十二届校园那达慕文化节开幕式等大型活动上表演。

学校积极推进区域合作，参加京津冀蒙高校联盟 2025 年常务理事单位（扩大）会议暨商科分联盟成立大会，成为京津冀蒙高校石榴籽联盟、商科联盟成员单位。与中央民族大学签署《中央民族大学支持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教师队伍建设的协议》，与内蒙古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签署合作帮扶框架协议。与乌拉特中旗人民政府、呼和浩特市民委、呼和浩特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等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参加第 63 届中国高等教育博览会，首次在“东北振兴专区成果展”设立展区，集中展示学校办学成果。举行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北控水务智慧水务现代产业学院、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现代产业学院成立签约暨揭牌仪式，召开现代产业学院理事会第一次办公（扩大）会议，推动产教融合、转型发展。

四、专业培养能力

（一）人才培养目标

学校扎根祖国北疆，立足内蒙古，辐射周边，围绕建设特色鲜明的区域高水平应用型民族大学的办学定位，将培养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具有创新精神，专业素养高，实践能力强，“下得去、留得住、靠得上、干得好”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作为人才培养总目标。实施《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体育工作实施方案》《美育教育工作实施细则》《新时代劳动教育的实施方案》，构建完善的“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遵循“反向设计、正向施工”原则，邀请行业企业专家和人才培养利益相关方参与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将师范类专业认证、工科专业认证等标准规范融入人才培养方案，确保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设置等各环节形成闭环，彰显“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修订完成 44 个本科专业的培养方案和 2441 门课程教学大纲。

（二）课程体系

坚持以 OBE 理念为引领，系统构建“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实践教学”三位一体的课程体系。各专业根据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经过认真研究和精心选择，用课

程矩阵法科学构建课程体系，经合理性评价后，确定了各本科专业的课程体系，为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打下坚实基础。2022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包括理论教学体系和实践教学体系。理论教学体系包括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课程模块，实践教学体系包括基础实践、专业实践和综合实践。要求实践教学总学分文科类专业不低于总学分的 20%，理工类专业不低于总学分的 30%。师范类专业、工程类专业的相关模块学分比例不低于“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工程教育认证标准”的相关要求。全校公共必修课占比 30.8%，公共选修课占比 2.78%，专业必修课占比 31.55%，专业选修课占比 16.22%，实践教学环节占比 18.65%。全校人文社科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实践教学环节学分+课内实践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为 36.67%；理工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为 32.72%，均高于《国标》要求。

（三）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526 人，外聘教师 124 人，在专任教师中有博士 145 人，占 27.57%；硕士 324 人，占 61.60%；具有高级职称专任教师有 237 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45.06%；45 岁以下中青年教师 305 人，占 57.98%。全日制在校生 10035 人，师生比为 17.07:1。

（四）教学经费投入、教学资源建设

学校建立教学经费保障长效机制，不断加大本科教学经费投入力度，2024 年度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 2301.19 万元，生均达到 2460.11 元，同比提高 2.7%。本科实验经费支出 140.57 万元，生均达到 150.28 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 286.98 万元，生均达到 306.8 元，实践教学经费投入同比提高 7%。

学校重视教学资源的建设，教学条件持续改善，有效支撑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实现。学校现有教学楼、体育馆、图书馆、演播厅等教学场馆 13 栋。配备多媒体教室 143 间、智慧教室 11 间、微格教室 7 间。建有实验室 29 个、实训场所 70 间，配套琴房 177 间、计算机机房 20 个、专业画室 59 间，其中智能 AI 微格教室、智慧教具实训室、VR 实训室、智能书法教室为学年新建，并引入师范教育与案例资源平台，服务师范专业人才培养。

（五）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建设

学校不断完善实践教学各环节的教学标准，为强化各专业实践教学，提升学生实践能力，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创业打下良好的实践基础。学校各本科专业平均总学分 153.65，实践教学环节平均学分 28.43，占比 18.5%。

扎实推进校地、校企、校校共建优质实践教学基地。修订完善《本科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管理办法》，全面核查 463 个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终止合作 177 个，保留 286 个，新增 46 个，评选 U-G-S 优秀教育实践基地 32 个。332 个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分布于全国 10 个省区市，其中自治区内覆盖 11 个盟市、55 个旗县；区外基地覆盖北京等 9 个省市的 17 个区市。32 家 U-G-S 优秀教育实践基地覆盖自治区 9 个盟市、19 个旗县。

（六）创新创业教育

将创新创业教育全面融入人才培养方案，设置创新创业必修课 1.5 学分、实践课 1.5 学分。推进专业教学改革，依托实训平台、沙盘模拟等开展创业实践。部分专业开设《创意创新创业实践》等选修课程，构建“通识—学科—专业”三级课程体系，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实现理论与实践、课内与课外有机衔接。《创新方法理论》课程入选自治区第三批一流本科课程。

学校建立健全创新创业教育体系，深化校企合作校校协同，共建创新创业教育生态体系，组建由企业家、创业者和校内博士教授等 27 人组成的复合型师资团队，为创新创业教育提供核心人才支撑，建设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与训练场所，推动项目入驻与对接企业，建立长效机制，从培育、孵化、落地全链条支持学生创新创业取得显著成效。与内蒙古蒙科立蒙古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立项就业实习基地项目 5 项。联合自治区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华为公司开设“鲲鹏精英班”“鸿蒙精英班”和“沃土计划”等特色班，实施“项目驱动+实践育人”模式，促进产学研训赛协同发展。

（七）学风建设与管理

学校历来高度重视学风建设，始终将优良学风作为治学之本、成才之本和立校之本。实施《“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年”工作方案（2025 年）》，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制度，组织各级干部深入育人一线，建立健全全员联系学生的工作机制。通过“开学第一课”、校领导接待日、“亦师亦友议心声”学生座谈会、辅导员沙龙、访企拓岗专项行动、专题党课和形势政策宣讲等活动，主动贴近学生实际需求，提升育人实效。各二级学院、各部门切实担起学风建设的主体责任，贯穿服务管理的全过程。通过“青春领航榜样同行”优秀学子风采展、“资助育人文化节”和“5·25”心理健康月等系列特色活动，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体系。

学校现在配备专职学生辅导员 53 人，学生与本科生辅导员的比例为 189:1。辅导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7 人，占比为 13.2%，具有中级职称的 29 人，占比为 54.72%；

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47 人，占比为 88.68%，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 6 人，占比为 11.32%。学校配备专职的心理咨询工作人员 3 名，学生与心理咨询人员的比例为 3345:1。

（八）科学研究

学校制（修）订了《科研项目管理办法（修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修订）》《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管理办法（试行）》《科研档案管理办法（试行）》《科研诚信管理办法（修订）》等规章制度，加强项目管理，着力发挥科研反哺教学作用。全校教师立项各级各类科研项目 128 项，其中包括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 2 项、省部级项目 50 项（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项目 1 项、内蒙古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点项目 1 项、一般项目 2 项，内蒙古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2 项、内蒙古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3 项、自治区民委民族工作研究项目民族语言文字科研重大委托项目 1 项、自治区民委民族工作研究项目一般项目 2 项、国家民委民族研究项目 1 项、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 2 项等）、地厅级项目 12 项、校级项目 51 项、横向课题 13 项。2024 年全校教师发表论文 303 篇，出版著作 33 部。联合主办“第二届京津冀蒙教师教育高质量发展论坛”和“民族语文翻译教学实践研究”等会议。

五、质量保障体系

（一）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1. 校党委高度重视本科教学

校党委始终把人才培养作为学校的中心工作和首要任务，将本科教育教学纳入年度考核体系，占比不低于 30%，制定本科教学工作年度要点，召开本科教学工作会议，系统部署教学重点工作。校领导带头讲好“开学第一课”，调研指导《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馆课一体化现场课，开展“师生面对面”活动，深入教室听课 54 学时，讲思政课 6 学时，带头构筑“三贯通五参与十融入”思政工作体系。共召开 53 次党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研究本科教学工作议题 32 项，召开 30 次教学工作推进会，围绕本科教学开展各项工作。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理念，严格落实校级预算优先保障本科教学专项经费，二级学院经费重点保障教学日常运行，本科教学运行经费保持稳定增长，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超 2300 元，为人才培养提供了有力保障。

2. 开展教学管理制度的“废改立”

结合审核评估、专业认证工作要求，学校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注重本科教育教学的制度化、规范化，制定或修订了 33 项教学相关规章制度。如出台《毕业生审核管理办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管理办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

办法》《新生入学资格审查工作管理办法》《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实施细则》《“卓越教学奖”评选及奖励办法》等 12 项制度；修订《转专业管理办法》《教学研究业绩核算与奖励办法》《实践教学经费管理办法》《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等 17 项制度，进一步巩固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

（二）继续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

1. 完善质量标准和制度

修订完善《关于深入推进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试题库建设与管理办法》《加强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工作的实施办法》《师范类专业认证质量持续改进工作实施办法》《课程思政教学评价办法》《微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本科课程考核管理办法》《实践教学管理办法》等多项制度文件，明确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过程、教学管理等工作的整体思路和具体举措，为提升本科教学质量 and 教学水平提供强有力制度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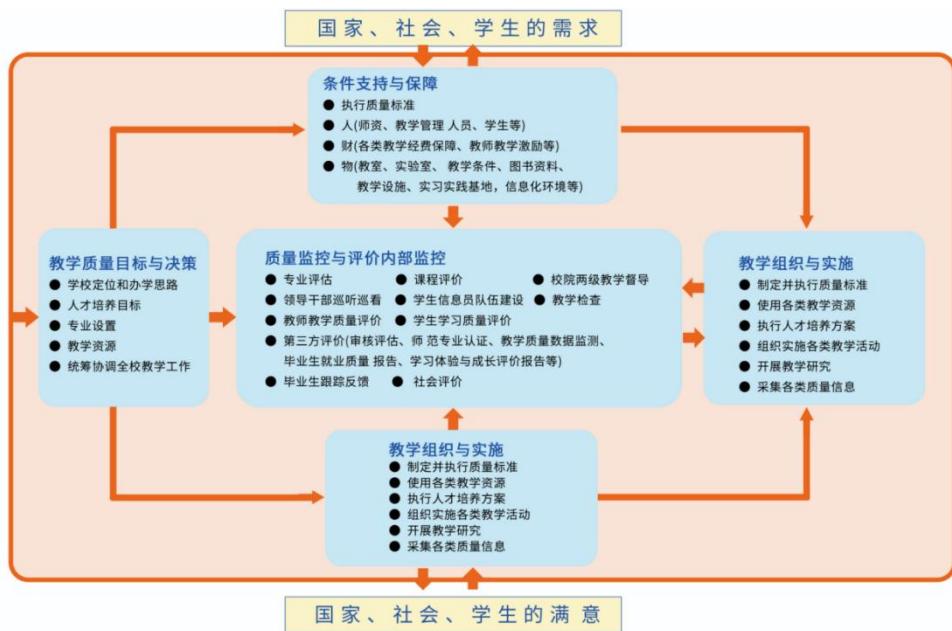


图 1 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结构图

2. 加强教学督导检查

为不断加强教学质量保障管理，保障教学目标有效达成，学校持续对教学过程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检查形式包括学校巡查、线上督察、学院自查、督导反馈、专项检查等，检查内容涵盖教学全过程各环节。定期检查包括期初、期中和期末“三期”教学检查。本学年组织“开学第一天和第一周检查”2次，由校领导、学院领导和校督导、教务处统一组织检查教学秩序、教师教学、学生出勤状况等；组织期中教学和

期末考试专项检查 4 次，由教务处、教学评估与质量监测中心全体人员和校督导委员分组下沉二级学院，全面检查教师教学情况、学生学风情况、毕业论文（设计）、实习实训工作、教学管理工作、考试管理和人才培养方案落实情况等。不定期检查主要是指针对不同内容和环节组织的不定期专项检查，组织不定期专项检查 2 次，对二级学院审核评估教学档案筹备情况进行了督查与指导。全年采集反馈教学问题 3 次，认定严重教学事故 1 人次，实时发布教学秩序检查通报、线上集中听课看课情况通报等，确保日常教学的有序运行。

学校实施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工作体系，学校专兼职督导有 141 人。学校教学督导委员会围绕学校中心工作目标，协助学校对教学运行秩序、教风、学风及教学管理进行监督和检查，对教学基础条件、教学水平、状态及教师教学效果进行评价，及时反馈督导信息。学院教学督导组根据本专业特点，制定教学督导评价方案，对本学院教师的教学过程进行督导，深入课堂、实验室和实习实训基地，听课看课全覆盖，指导教师改进教学方法，促进教学质量提高。本学年内，督导听课 2409 学时，校领导听课 54 学时，中层领导听课 1120 学时，形成校院两级听课评教常态。

3. 完善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

学校实施《教学信息反馈实施办法》，修订完善《教学信息员管理办法》，抓好学生教学信息员队伍建设，及时准确地掌握教学一线的实际情况，加强教学管理部门、教师与学生之间的沟通联系，发挥学生在自我管理、自我教育中的主体作用。学生教学信息员由教务处从学生中随机挑选、征求学 生意见相结合的方式选聘，覆盖每一个专业，负责教学信息的收集和反馈。目前，我校学生信息员共有 69 人。2024-2025 学年，除通过信息员每周报送的《学生信息员反馈意见表》了解教学信息外，还组织召开信息员交流会，认真倾听信息员提出的关于学校教育教学、学生管理、后勤保障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给予一一回应和合理解决。

4. 坚持学生评教制度

学生评教系统在每学期选课前限期开放。学生根据“网上评教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对所学课程的任课教师进行教学开展情况评价。学校及时将学生评教结果通报给任课教师，教学评价的结果作为教师职称评聘、年终考核、项目申报、教学质量分析的重要参照指标。2024-2025 学年，本科生参与评教 197598 人次，评教合格率为 100%，优秀率为 99.67%。

5. 接受教育部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根据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总体安排和自治区教育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要求，2025 年接受了本科教育教学

审核评估专家组的全面评估。通过线上与入校“一体化”的方式，专家组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特色给予充分肯定，从五个方面肯定了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夯实“铸牢”育人根基；二是强化思想政治教育，构建大思政工作格局；三是聚焦转型升级发展，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四是创新双创育人模式，产出丰硕育人成果；五是紧扣办学发展定位，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6. 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情况

出台《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推进“新师范”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9）》《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师范类专业认证质量持续改进工作实施办法》，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取得新进展，思想政治教育、学前教育、体育教育专业等3个专业顺利完成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专家组进校考查，数学与应用数学、小学教育、美术学、音乐学4个专业启动二级认证工作。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学生满意度

为准确把握本科教学动态，了解学生对教学的满意程度，组织开展专家线上评教和学生线上评教满意度调查，召开学生代表座谈会、教育教学工作学生座谈会等，面向不同专业的在校学生，围绕人才培养方案、师资队伍情况、教学方式、教学资源及教学条件保障等方面进行调查，根据学生反馈信息，及时完善相关工作。

本学年开展专家与学生线上评教、领导干部听课评教、校院两级督导听课评教、同行听课评教等系列活动，其主要指标有课堂管理、教书育人、课前准备、作业批改、辅导答疑、教学目标、授课内容、课堂气氛、语言表达、教学手段、课外环节、启发教育、分析讨论、创新培养等。本学年评价结果显示，两个学期教师课堂教学评价的优秀率达到99.67%，学生对教师教学和学业指导工作总体上比较满意。

（二）应届毕业生情况

2025年共有应届本科毕业生2638人，实际应届毕业生数2507人，毕业率为95.03%，学位授予率为99.92%。

（三）毕业生就业创业情况

为促进毕业生就业，积极推动“校领导访企拓岗”行动，2024-2025学年校领导赴245家企业开展访企拓岗，二级学院访企拓岗259家企业。截至2025年8月31日，2025届2588名毕业生中已就业人数2529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88.57%，比去

年提高 3.44%。其中，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2253 人（78.91%），自主创业 15 人（0.53%），灵活就业 152 人（5.32%），灵活就业中自由职业 41 人（1.44%）。学前教育、体育教育、音乐学 3 个专业本科师范生通过教育教学能力考核，159 名学生经免试认定获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过关率达到 94.6%。

学校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研。调研范围涵盖全部专业毕业生，62 家代表性用人单位代表对毕业生的综合素质给予充分肯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在实际工作中发挥作用的总体满意度为 100.00%，均值为 4.77 分。

（四）转专业情况

2024-2025 学年，有转专业学生 14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14%。转出专业集中在学前教育、英语、小学教育、民族学、新闻学、行政管理、产品设计、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转入专业集中在汉语言文学、思想政治教育、日语、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数学与应用数学、视觉传达设计、法学、民族学、水质科学与技术专业。

（五）应届本科生攻读研究生情况

学校开设 2025 届考研辅导班，举办考研指导专题讲座，为学生提供免费公共课程辅导。2025 届应届本科毕业生 2638 人，44 人被境内外高校录取为研究生，考研录取率为 1.67%。其中参加国内研究生考试 297 人，报考率 11.26%；60 名毕业生通过硕士研究生考试国家初试分数线，初试通过率 2.27%；38 人被内蒙古大学、山西财经大学、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新疆农业大学、江西理工大学等高校录取，录取率 1.44%。9 名学生赴境外攻读研究生，6 人被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德国慕尼黑大学、日本九州大学、马来西亚亚太科技大学等高校录取。2024-2025 学年，在校生报考全国英语四六级考试 4939 人次，英语四级通过率达到 8.84%，六级通过率达到 10.28%。

（六）国家通用语言测试通过情况

学校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大力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全校 2961 名学生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通过一级乙等的 1 人、二级甲等的 1036 人、二级乙等的 1651 人，二乙等级以上通过率为 90.44%。此外，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文件精神，开展蒙古语标准音测试 2 场 85 人次，通过率 97.65%。

（七）体质测试情况

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成立全自动智慧体测中心，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生的体质测试和数据上报工作。本学年，学校组织 7943 人次参加体质测试，测试及格人数 7060 人，达标率为 91.43%。

（八）在校生获得各类奖助学金

2024—2025 学年，我校 24 名学生荣获国家奖学金，276 名学生荣获国家励志奖学金，2848 名学生获得国家助学金。30 名学生荣获自治区奖学金，480 名学生荣获自治区励志奖学金，40 名学生荣获乌兰夫奖学金，另外，获得校内奖学金共计 2291 人，其中校长奖学金 16 人、一等奖学金 332 人、二等奖学金 664 人、三等奖学金 923 人、优秀干部奖学金 32 人、优秀品德奖 101 人、民族团结奖 61 人、学习优秀奖 26 人、科技创新奖 13 人、实践公益奖 36 人、鼓励进步奖 44 人、文体技能奖 43 人，各类奖助学金发放 2290 万元，覆盖率为 59.68%。

（九）第二课堂开展情况

学校为进一步提升第二课堂育人质量，修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办法》《大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制度》，出台《大学生社团指导教师管理办法（试行）》，积极推进第二课堂学习任务落实，为学生提供丰富多元的学习与实践机会。学校第二课堂活动成效显著，累计开展活动 749 项，参与达 86630 人次，学生签到率达 96%。

（十）志愿者服务及“三下乡”等社会实践活动情况

学校共组建 120 余支校级重点实践团和 32 支自治区级重点团队，其中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团、爱国主义教育团、中华文化传承团、促进乡村振兴团、服务基层群众团、民族团结实践团等专项团队，在内蒙古、新疆、河南等地开展实践活动。多项实践项目获国家级遴选认可，学前教育学院“语绿同行”实践团入选 2024 年全国大学生“乡村振兴 青春笃行”计划；外国语学院张冰冰同学带队项目入选教育部“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全国暑期实践志愿活动；文学院“文星塞北”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在 2025 年主题社会实践总结分享暨成果展示活动中斩获“优秀成果奖”；管理学院“凤歌羽影团”社会实践团队实践报告被共青团包头市委员会评为 2025 年全国大学生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内蒙古“亮丽北疆·一城一榜”专项活动包头市优秀课题实践成果报告。此外，校团委先后组织实践团赴清水河县和卓资县开展“青春为中国式现代化挺膺担当”“青春聚力两件大事，识见北疆奋进征程”等主题实践活动。

在志愿服务方面，学生积极参与中蒙博览会等大型赛会、无偿献血、学雷锋活动、

爱国主义教育、环境保护、冰雪清除等多元领域各类活动，开展志愿服务累计 209 余场次，参与志愿者 5000 余人次，累计志愿时长 24886 小时，服务各类群体 7472 余人次。学校收到第五届中蒙博览会组委会感谢信；2024 年商学院“雷锋精神志愿服务团”被评为全国“优秀团队”；外国语学院“北疆红色之声”大学生志愿宣讲团成功入选全国大学生遵义会议精神志愿宣讲团；商学院“三下乡”青年志愿者团队志愿项目在第九届内蒙古自治区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暨青年志愿服务公益创业赛、赤峰市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敖汉旗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中取得了自治区“银奖”、赤峰市“金奖”、敖汉旗“一等奖”的成绩。

七、特色发展

（一）致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创新，构建大思政工作格局

学校创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形式，打造“两馆两廊一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综合体，构建了“馆教一体、馆课一体、馆研一体”的工作机制，形成了“场馆育人、课程育人、文化育人”三维联动、知行合一的教育教学模式，实现了从课堂到场馆，从认知到认同，从知识到行动的转化。

学校强化思想政治教育，构建大思政工作格局。学校以立德树人为统领，统筹构建贯穿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干部教育、群众教育的育人新格局，打造“三贯通五参与十融入”大思政工作体系，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协同联动的育人工作机制。学校大思政工作通过创新整合，资源创新、技术应用，创新协同机制，创新教学模式，创新评估体系，全面提升了铸魂育人实效。北疆小红马讲解团入选全国大学生沂蒙精神志愿宣讲团、北疆红色之声大学生志愿讲解团和 2024 年全国大学生遵义会议精神志愿宣讲团。聚焦全面贯彻主线，创新推进“五个融入”，获评自治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优秀创新案例，行走的红色思政课等活动被内蒙古新闻联播等主流媒体报道。

（二）致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国通语教学贯通人才培养全过程

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能力培养融入各专业教学体系与实践环节。师范专业开设《普通话与教师口语》；文理科分学期开设《大学语文》课程，《大学语文》入选校级规划教材，突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语言应用能力；开设《中国经典诗词诵读与鉴赏》《演讲与口才》《写作专题》《〈论语〉〈孟子〉释读》《中国文化概论》《规范汉字书写》等选修课，通过完善课程设置、创新教学方法、强化过程考核，将语言文字规范应用能力纳入学生的核心素养目标。本学年开展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 9 期，2961 人次，学

生二级乙等以上通过人数 2688，通过率 90.44%。依托“民族团结进步活动月”“推普周”，开展“典耀中华”主题读书系列活动，承办了 2024 年自治区“规范汉字听写大赛”决赛，举办“民族团结一家亲，翰墨共抒同心梦”第四届大学生“民族团结杯”三笔字比赛，在 2024 年华北五省人文知识竞赛内蒙古赛区，获个人赛三等奖 1 项、优秀奖 6 项，着力建设“以赛促练、以练促学”的常态化机制。“北疆小红马大学生讲解团”“语言强国志愿服务队”实践育人品牌建设成效显著，讲解团成功入选 2024 年全国大学生沂蒙精神志愿宣讲团，与呼市多所中小学开展大中小学一体化宣讲共建，全年讲解两馆 661 场，接待各级各类参观团 7 万余人次，奔腾融媒等媒体多次宣传报道；1 名成员在国家民委主办的“学好概论金教材 青春托举中国梦”大赛中荣获二等奖。通过打造融合语言实践、文化传承、思政教育与社会服务的多功能平台，引导学生在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地方发展的真实场景中深化对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理解与运用，有效提升了学生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化阐释能力与社会服务能力，实现了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价值塑造的有机统一。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一）专业结构需进一步优化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44 个，理工类专业占比仅为 22.72%，与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契合度方面存在差距。新工科专业建设师资力量不足、实验实训条件薄弱、课程体系滞后于行业技术发展、校企合作深度不够，制约了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学校将依托教育强区建设“本科和高职专业预警和强制退出机制改革试点”“本科专业与区域发展匹配度分析改革试点”工作任务，进一步优化调整专业结构。一是严格执行《专业设置调整优化工作方案（2025—2027 年）》，重点围绕自治区能源、化工、装备制造、云计算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建立健全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加大理工类专业教师引育力度，适度增加微专业数量和招生规模，优化专业结构布局。二是强化理工科专业资源保障，重点培育化工安全工程、虚拟现实技术、区块链工程等新兴工科专业，到 2027 年力争实现理工类专业数量增至 15 个左右，占比提升至 35%，形成与区域产业紧密对接的专业群，不断提高专业与区域发展的匹配度。三是建立专业预警和强制退出机制，撤销办学条件不足、发展潜力较小的专业，本科招生专业总数控制在 40 个以内，推动专业建设由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变。

（二）教师运用人工智能助力教学的能力有待加强

教师教学方式仍以传统讲授为主，对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接受程度不高，技术融

入课堂教学的深度广度不足，教学创新活力亟待激发。教师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展教学模式创新、学习评价改革的实践探索较少，缺乏将人工智能与课程教学深度融合的典型经验。

学校将结合教育强区建设“全面深化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应用试点”任务，从以下三个方面助力教师提升人工智能应用能力。一是深化教师考核评价改革，将人工智能技术应用能力纳入教师绩效考核和职称评审指标体系，设立专项奖励基金，激励教学创新成效突出的教师团队。二是落实学校《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行动方案》，实施人工智能+教学能力提升计划，将人工智能培训纳入教师继续教育必修内容，通过专题工作坊、教学沙龙、示范课观摩等形式，提升教师技术应用能力。三是加快推进智能化教学平台建设，构建涵盖智能备课、课堂教学、学习分析、质量评价等功能的智慧教学系统，为教师提供智能生成教案、个性化学习路径设计、教学效果分析等功能支持，全面提升教学质量。

（三）教学硬件投入不足、建设滞后，不能充分保障人才培养需求

学校积极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改善办学条件，但仍存在教育教学经费投入总量不足，结构有待优化；教学设备设施更新缓慢，历史欠账较多；资源统筹和利用效率不高等问题。

学校将积极争取上级主管部门支持，拓展资金筹措渠道，进一步加大投入与保障力度。一是调整优化预算结构，确立人才培养投入优先原则，持续加大教育教学经费投入力度。聚焦本科教学核心需求，确保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等关键指标稳步增长，为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做好资金保障。二是构建多元筹资体系，积极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国家民委及自治区本级政府投资计划、教育专项资金等项目。深化产学研协同与产教融合，争取企业资助、横向科技项目及社会各界、校友捐赠。统筹资金加快超期多媒体教室、计算机机房、语音室及理工科仪器设备的更新换代。三是建立校院分级管理的大型仪器开放共享机制，将符合条件的仪器纳入共享范围，搭建统一信息服务平台，全面提高资源使用效益。四是加强实体与数字化资源建设，借助AI智能推荐、数据可视化等技术优化服务，开展信息素养教育与个性化资源推送，通过场景创新与资源推广，显著提升图书资源利用率与流通量，支撑教学科研需求。